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銘逢
傳真：03-8236149
電話：03-8227171#230
電子信箱：owenwang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購字第108014464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課程表。2、報名表。(1080144645_Attach001.ods、
1080144645_Attach002.doc)

主旨：有關「本府108年度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專班」，訓練期間訂於108年8月17日起至108年11月2日止，各機關採購單位如有尚未取得採購專業人員資格之情形者，應至少指派1人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機關派訓人員應填寫附件2報名表，並於108年7月30日前免備文將報名表以傳真方式送達本府(並來電確認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旨揭訓練名額正取80人，備取10人，如報名人數超過名額限制者，本府將衡酌派訓單位業務需要擇定正、備取人員，以本縣各公立國民中、小學派訓人員為優先。
- 三、本府預定於108年8月5日前完成審核，並通知審核結果。經核定學員應依通知於期限內完成繳費，未於期限繳費並檢附繳納憑據者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四、本案受文對象如為本府各處者，其附件請自行至本府公文整合資訊系統，點選公文附件下載，輸入文號後即可下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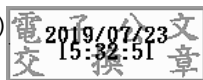
108/07/23



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採購科)



裝

訂

線